

证券代码：603286

证券简称：日盈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##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并于2024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忠良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此项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和独立性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；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、恰当，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4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编制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, 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,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6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